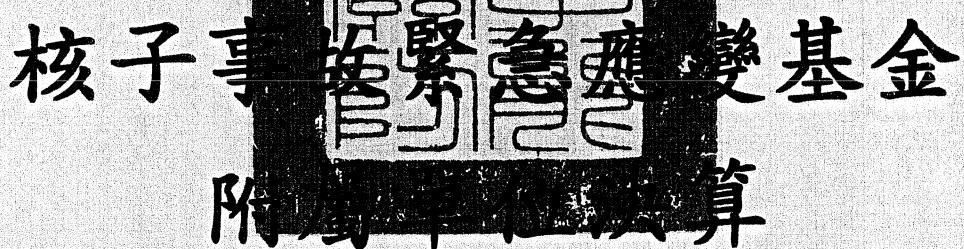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非營業部分)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會編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2年度

一、總說明.....	1-23
二、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绌決算表.....	26-27
2、現金流量決算表.....	29
3、平衡表.....	30-31
三、附屬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4-35
2、基金用途明細表.....	36-41
3、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43
4、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4-45
5、員工人數彙計表.....	47
6、用人費用彙計表.....	48-49
7、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50-51
8、各項費用彙計表.....	53
9、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54-55

總 說 明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原能會)	一、平時整備	(一)宣導溝通與教育訓練	<p>1. 與地方政府及學校共同辦理 3 場次園遊會，輔以有獎問答活動和民眾互動，將碘片、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資訊寓教於樂地傳達，同時也推廣輻射安全防護知識，參與民眾計約 1,000 人次。</p> <p>2. 因應 102 年核安演習實兵演練，演習前辦理民眾說明會、志工團體說明會、解說人員訓練、恆春地區學校疏散與掩蔽演練作業及配合事項說明會、演習前記者說明會等，向參演人員及外界說明演習事宜，3 場次演習前民眾說明會，計有 200 人次參加。</p> <p>3. 辦理緊急應變計畫區內逐村里宣導活動 51 場，其中新北市 37 場，基隆市 12 場，屏東縣 2 場，宣導人數計 5,556 人次。</p> <p>4. 赴立法院參加「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記者會，就民眾防護措施規劃進行說明；參加民視「異言堂」專訪，說明核災緊急應變防護行動及核災疏散最新規劃；參加公共電視台「獨立特派員」專訪，說明 102 年度核安演習預演及正式演練、空中偵測等規劃，及參加台北電台「上班族放輕鬆」節目，談「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及最新民眾防護行動規劃」等媒體溝通宣傳活動。</p> <p>5. 辦理『核』您在一起網路有獎徵答活動，以寓教於樂、全民參與的方式，讓參與者藉由答題過程逐步學習到輻射防護及核災應變等知識，達到「核安輻安、民眾心安」之目的。102 年參與有獎徵答活動的人數達 99,840 人。</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6. 辦理應變人員訓練，對象涵蓋醫院、各縣市環保局、消防局、各級應變中心、各應變決策主管人員等，共辦理 24 場，計 1,598 人次參加。</p> <p>7. 辦理特定團體講習說明會，講習對象包括：林務局恆春工作站、林業試驗所恆春研究中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台北市成淵高中、屏東縣大光國小、基隆市中山高中、新北市金山國小等，共辦理 8 場，計 1,118 人次參加。</p> <p>8. 於核一、二廠及龍門電廠舉辦家庭訪問計畫，僱用核電廠附近鄉鎮之大專學生，於暑假期間逐戶拜訪緊急應變計畫區內之民眾，進行地毯式之緊急應變溝通宣傳，共計 20,295 戶，受訪率達 76.4%。</p> <p>9. 於核能三廠舉辦家庭訪問計畫，僱用核三廠附近鄉鎮之大專學生，於暑假期間逐戶拜訪緊急應變計畫區內之民眾，進行地毯式之緊急應變溝通宣傳，計 8,176 戶，受訪率達 89.4%。</p> <p>10. 7 至 8 月分別在中部北港高中、南部嘉義高工及北部桃園縣壽山高中舉行「輻射與原子能隱形能量知識深耕科學營」，研習天數共計 12 天，總學習時數累計達 92 小時。參加學員來自全國各地 8 所學校，計 267 位師生（其中理科教師 13 人）。透過實驗操作與課堂討論，使學員充分深入瞭解能源科技及原子能內涵，增進正確的核能與輻射觀念。</p> <p>11. 10 月 22 日至 24 日假公務人力</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發展中心舉辦「媒體應對與傳播技巧研討會」，研討主題為提升核安緊急應變新聞發佈之品質、新聞稿撰寫、對外輿情回應等。參與研習者為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屏東縣、各核能電廠、台電公司及本會暨所屬機關之同仁，共約 40 人。</p>	
		(二)落實緊急應變平時整備，周延備援準備	<p>1. 會同陸軍司令部辦理北部國家碘片儲存庫設置情形、碘片數量清點及包裝完整性年度視察，及會同基隆市衛生局視察中山區、安樂區及七堵區碘片集中貯存情形。</p> <p>2. 因應境外地區發生核子事故時能即時掌握事故狀況，提供國內相關機關作業依循，並採取必要因應作為，減少民眾恐慌及確保國人安全，研訂完成「境外核災處理作業要點(草案)」，由行政院審議中。</p> <p>3. 研訂完成「核子事故復原階段放射性污染廢棄物清理原則」以提供污染清除及人員防護指導。</p> <p>4. 研修「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本計畫(草案)」，汲取日本福島事故救災應變經驗，以提升我國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效能，並增列複合式災害應變機制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等相關規定，已函送行政院核定中。</p> <p>5. 研修「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修正草案)」，修正原則包括汲取日本福島核災應變經驗，納入核電總體檢檢討結果，並強化經濟部與台電公司平時整備及緊急應變之責任；參考國際規範，將事</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故平時整備範圍調整為「緊急應變區」及「防護準備區」。經多次參與原能會與經濟部溝通平台會議進行簡報及討論，已提報本會法規會進行後續審議事宜。</p> <p>6. 執行「核子事故輻射工作人員劑量資料管理系統建置案」，本案係於 100 年 10 月成案，已完成需求分析、系統分析、系統設計，並交付專案管理計畫書、軟體需求規格書、軟體發展計畫、軟體設計規格書。目前本案持續建置中，102 年 12 月中完成系統建置，預計 103 年 3 月後完成系統整合測試以及驗收程序。本系統完成後，可有效掌控全國性劑量、輻射工作人員及搶救人員之動態資料。</p>	
二、核安演習規劃與籌辦	規劃與籌辦 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		<p>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分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兩階段進行：</p> <p>1. 兵棋推演：</p> <p>(1)8 月 27 日假屏東縣車城消防分隊進行複合性災害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協調所開設作業推演，以建立行政院相關部會進駐核子事故前進協調所之作業能量，並整合中央、地方民物力，強化面對複合式災害，前進協調所狀況處置能力。</p> <p>(2)狀況模擬恆春外海發生規模 8.2 強烈地震，並引發海嘯襲擊，進而造成核能三廠嚴重事故的重大複合式災害。演習情境想定主要係汲取日本福島事故案例，並檢驗我國核電廠安全防護總體檢事項。由原能會周副主任委員擔任指揮官，就複合式災害災情的掌握、監控</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與應變、核電廠搶救與緊急調度、核子事故輻射監測、疏散管制區域規劃與疏散策略之探討、災民收容安置之因應、交通復原以及動員民間人物力等實施推演。共計有內政部、經濟部、國防部、交通部、衛生福利部、農委會、原能會、屏東縣政府及核能三廠等機關約 185 人參與演練。</p> <p>2. 實兵演練：</p> <p>(1) 主要特色為首度實地、實境、實人擴大民眾參與及強化疏散收容安置之各項作為、學校及特定族群（行動不便、老人）與民眾預防性疏散演練、擴大實施陸海空域輻射偵測及驗證核能三廠斷然處置作業等。</p> <p>(2) 9 月 10、11 日假恆春半島舉行。動員核能三廠、南部輻射監測中心、國軍支援中心、海巡署、屏東縣政府及原能會應變小組、恆春基督教醫院等單位應變人員約 1,000 人次，另有核能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及學生約 4,000 人參與民眾防護行動應變演練。</p> <p>(3) 演練除展現核能電廠斷然處置作業作為，並進一步與國軍及災害防救等應變體系緊密結合，強化支援互助機制，並首度於核安演習前預先發放演習問卷調查民眾參與演練意願，鼓勵民眾踴躍參與，並於演習後電話訪問當地居民，了解對核安演習的建議與看法，以發揮最佳化之應變效能。</p> <p>3. 完成核安第 19 號演習紀錄片攝</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製，包含 20 分鐘版、8 分鐘以及 5 分鐘學校防災教育版本之製作，並撰擬完成演習總結報告。	
	三、作業程序書彙整及修	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1. 訂定並發布「緊急應變防災電子地圖操作程序書」與維護手冊，以強化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整備作業，俾核子事故發生或有發生之虞時，使應變人員熟稔系統操作，增進執行應變作業的效率。 2. 訂定並發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工作平台作業程序書」，作為緊急應變時工作平台作業指引。 3. 訂定並發布「基金管理委員聘任作業程序書」，供遴聘基金管理會委員作業，維持管理會任務之遂行。 4. 研修完成「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程序書」，當核子反應器設施發生緊急戒備（含）以上事故時，作為原能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小組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各項應變作為之依據。 5. 研修完成「緊急應變小組前進協調所作業程序書」。 6. 研修完成「緊急應變小組策劃協調組作業程序書」。	
	四、研發事項之規劃及委託執行	研發事項之規劃及委託執行	1. 執行完成「102 年福島災後復原研究計畫」，蒐集日本政府於福島事故救災策略、裝備檢討、救災組織、法規、財政措施、長短期收容、外國救援、復原規劃等資訊，進而比較我國與日本政府災害防救差異，提出我國未來災害防救建議。 2. 辦理 102 年核安演習製作案，包括研擬核安演習綱要、主計畫、兵棋推演劇本、各分項計畫劇本綱要、重要項目管制計畫、演練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評核項目、推演輔助畫面、支援協調會議、各單位演練處置內容探討及改善建議。</p> <p>3. 辦理緊急應變計畫防災電子地圖系統精進及維護管理，強化整備作業所需之功能。</p> <p>4. 執行完成「緊急應變之海陸空輻射劑量偵測與評估整合技術」，內容包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接收美國移轉我國之空中偵測設備(SPARCS-A)2套。 (2)建立國軍與海巡署執行空中與海域偵測任務之標準程序及技術整備作業，並辦理相關訓練。 (3)整合規劃並完成以無人載具執行高輻射劑量區空中偵測任務之技術發展可行性評估。 (4)配合年度核安演習任務計畫，完成核三廠各種季節特性之劑量影響趨勢分析及背景輻射偵測。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物管局)	一、平時整備	執行北部輻射監測中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平時整備	<p>1. 赴台電公司深澳電廠，執行龍門電廠後備輻射監測中心場所建置現勘三次，確認備援位址。</p> <p>2. 3月6日召開「北部輻射監測中心 102 年第一次工作協調會議」，完成軟硬體設備精進規劃，確定改進事項。</p> <p>3. 採購輻射防護衣，分送核一、二及龍門電廠，增添必用裝備。</p> <p>4. 3月至6月參加「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防護措施分析及規劃檢討修正報告」審查會議6次，提出改進意見。</p> <p>5. 完成北部輻射監測中心於核一廠放射試驗室內會議視訊系統改善項目及精進應變軟硬體之</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配置。	
二、核安演習	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		1. 3 月 20 日參加「新北市政府 102 年災害防救演習實兵演練」。 2. 8、9 月共派 44 人次分三梯次觀摩學習 102 年核安演習—南部輻射監測中心實兵演練。 3. 9 月 18 日派員參加台北市於北投垃圾焚化廠舉辦之地震及核災複合式演練及靜態展示，推廣應變知識，並增進地方應變能力。 4. 9 月 27 日派員參加新北市政府於金山高中、金山國小之核一、核二緊急應變區內各校核子事故疏散演練。 5. 12 月 1 日派員參加新北市辦理核子事故逐里疏散實兵演練。	
三、作業程序書之彙整及修編	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相關作業程序書最新修訂版		檢視北部輻射監測中心業務相關作業程序書 18 份，完成 9 份程序書修訂登載於本會網頁。	
四、輻射監測工作人員訓練	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緊急應變人員相關訓練		1. 分別於 5 月 16 日、30 日及 6 月 6 日假核一廠放射試驗室、龍門電廠及本會，舉辦「102 年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緊急應變人員再訓練」共三場，參訓人數計 188 人。 2. 6 月 17、18 日派員參加「核子事故劑量評估系統訓練」，增進專業職能。 3. 7 月 24 日於海巡署第一海巡隊部，辦理 102 年北部輻射監測中心緊急應變海上偵測人員再訓練，提升應變能量。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 措施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偵測中心)	一、平時整備	辦理南部地區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及平時整備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月定期進行通訊設備功能測試，及輻射偵檢儀器測試與校正等品質管理作業，確保各項裝備均為有效可使用狀態。 2. 每月測試所建置備援劑量評估系統伺服器是否正常，確保此系統對執行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劑量評估作業之有效備援作用。 3. 發揮輻射偵測高時效性與即時監測資訊公開之特性，達到民眾安心效果。全台 45 個監測站設施、儀器設備之維護管理，均維持正常運轉，其數據回收率達 99%以上。 4. 每月進行緊急應變環境輻射機動監測系統車載監測測試，能確保該系統有效執行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之能力。 5. 配合原能會進行「南部輻射監測中心 102 年財產設備清點及就地查核年度相關經費核銷」，財產設備管理良好。 6. 6 月 28 日至 8 月 26 日，派員協助執行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家庭訪問計畫。 7. 配合原能會執行「102 年度民眾預警系統施放作業視察」，預警系統功能正常。 	
	二、核安演習	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開 8 次內部協調會議、2 次參演單位協調會議、3 次現場勘查、1 次評核委員說明會及 1 次檢討會議。 2. 於歸仁陸軍航特部執行「空中偵測陸上飛行實測及射源搜尋測試」、於台中空軍 455 聯隊執行「空中偵測海上飛行實測及錄影拍攝作業」。 3. 配合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前進協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調所演練兵棋推演，於 8 月 20 日預演，8 月 27 日正式兵棋推演。</p> <p>4. 8 月 26 日內部預演實兵演練，9 月 5 日聯合預演，9 月 10 日正式演練。</p> <p>5. 實兵演練項目分為「南部輻射監測中心運作演練」、「海巡署支援海水偵測與取樣作業」、「環境輻射現場量測」及「國軍支援空中偵測」等 4 項。</p> <p>6. 製作演練短片、演練手冊及演練解說看板、海報等，供媒體及觀摩參訪團解說演練內容。</p> <p>7. 完成 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南部輻射監測中心演習報告。</p>	
三、作業程序之彙整及修編	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完成修訂「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南部輻射監測中心作業程序書」共 12 份。	
四、輻射監測工作人員訓練	宣導及訓練成效		<p>1. 6 月 5、6 日完成「102 年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南部輻射監測中心應變人員再訓練」。訓練人員包括：輻射偵測中心、中央氣象局及台電公司核三廠放射試驗室核三工作隊，共計 68 人參訓。</p> <p>2. 5 月 7 日、9 日、14 日及 16 日派員協助屏東縣政府辦理「102 年核子事故應變人員訓練」，包括基礎訓練及再訓練講習班各 2 梯次，內容為「輻射偵測中心相關業務介紹」及「輻射偵測中心業務最新發展」等。</p> <p>3. 7 月 24 日派員參加國防部於歸仁航特部辦理之「空中輻射偵測訓練」。</p> <p>4. 11 月 15 日派員擔任「102 年地</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方政府輻射災害應變作業講習」課程及儀器操作體驗講習講師。</p> <p>5.12月10至12日派員參加「空中輻射偵測訓練 SPARCS 進階訓練課程」。</p> <p>6.12月20日派員參加「102年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主管決策人員進階訓練」。</p>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國防部)	一、平時任務部隊訓練與整備	(一)基礎訓練	<p>1.辦理訓練內容包含核子事故緊急應變體系與法規介紹、核能電廠管制介紹、輻射防護介紹、支援中心及前進協調所相關業務介紹、核能電廠應變設施參訪等，時數 27 小時。</p> <p>2.年度基礎訓練及再訓練採合併方式辦理，於 7 月 15 日至 8 月 8 日，假化學兵學校實施 4 期訓練，計完訓第二、三、四、五作戰區及化學兵學校等單位核子事故緊急應變編組人員 93 員，以先期完成核安演習及核子事故應變整備。</p>	
		(二)再訓練	<p>1.辦理再訓練內容包含基礎及進階訓練課程複習、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最新發展、核能電廠管制近況、各個應變中心專業能力、應變設施參訪，時數 12 小時。</p> <p>2.為落實風險管控及強化學員對應援作業程序之認知，年度新增「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政策宣導」及「歷年核安演習缺失檢討與風險管理」等 2 項課程，期藉歷次「核安演習」經驗，以檢討缺失，研擬精進作法。</p>	
		(三)進階訓練	第一線應變人員進階訓練由第三、四作戰區規劃執行，課程為包含核子事故應變各相關編組之專業及任務訓練，年度分於駐地及核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廠週邊地區實施訓練，計完訓 113 員。	
	(四)核子事故應變所需輻射偵測儀器校正。	完成各式輻射偵測儀器計 14 類 80 件，均依規定於年度內實施校正，有效提升輻射偵測作業準確性。		
	(五)核子事故應變所需各式人員、車輛及道路除污設施維護。	完成各式除污設備計 6 類 50 件，設施維護狀況良好，除可有效執行年度例行性訓練、測考及核安演習外，亦強化事故應援整備。		
	(六)國家碘片儲存庫建置	於國防部南、北化學兵群分別建置國家碘片儲存庫，現存碘片 39 萬 5,868 盒，並訂定「國家碘片儲存庫庫儲管理實施規定」等相關辦法實施督管，落實碘片控管作為，以維護民眾安全。		
	(七)辦理空中輻射偵測訓練	8 月 14 日由國軍飛訓部與核研所共同辦理「空中輻射偵測」訓練；另於 12 月 10 至 12 日由航空六〇一旅與核研所共同辦理「空中輻射偵測進階」訓練，除強化本軍輻射偵測能力與技術外，亦納訓空軍救護隊，強化國軍陸地、海上、空中輻射偵測能力，計培訓空軍與本軍航特部、化校等單位種能師資 30 員，核安演習納入計畫實地參與驗證。		
二、核安演習支援計畫及業序修訂與練	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		1. 102 年 9 月 10 至 11 日於屏東核能三廠週邊舉辦核安演習，國防部由第四作戰區統一指揮國軍任務部隊，計 9 個單位、兵力 204 員、機具 29 類 56 件(輛)參演，演習全程依計畫管制由八軍團統一指揮所轄任務部隊協同南部監測中心及屏東縣政府，演練圓滿達成目標。 2. 本次演習在原能會統一計畫管制下，由屏東縣政府主辦，國防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部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參演前進協調所開設暨指揮與決策作業、輻射偵測作業、輻射安全管制暨決策諮詢組開設、交通管制、警戒作業、輻射污染清除與輻射安全管制作業、野戰醫療及傷患除污、輻傷後送及醫療、道路橋樑搶修作業、民眾疏運、收容安置作業等 9 項課目，展現國軍支援核災應變與處置能力，並可驗證支援中心作業程序書之適切性，有效提升核子事故應援作業能力。	
	三、偵消部隊除污演習	偵消部隊除污演習	1. 由第四作戰區統一指揮國軍救災能量，責由化學兵群協力地方政府執行人員、車輛、重要道路輻射污染清除任務。 2. 國防部三九化學兵群執行之人員及車輛除污演練，井然有序，動作確實。並搭配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國軍支援中心所演練之輻傷分檢及後送，重傷者以 UH-1H 直升機後送至責任醫院，展現救援任務熟練成果。	
	四、研改偵檢器材及除污設備	採購新式應變裝備	為提升化學兵部隊作業能量，年度採購新式「門框型輻射偵測器」、「個人劑量警報器」、「長桿式偵測器」、「人員表面輻射偵檢器」、「高靈敏快速環境輻射偵測器」、「落塵空浮採樣器」、「多頻道純鋒加馬能譜分析系統」等 7 類 164 具裝備。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新北市)	一、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	(一)辦理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宣導員講習	8月19日至9月17日辦理消防外勤同仁核安知識及宣傳，由台灣電力公司及消防局授課；共辦理 12 梯次，計 477 人參訓。	
		(二)辦理核子事故業務人員講習	11月6、7日辦理本市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人員對核能電廠、輻射防護與防治、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與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運作方式及災害應變中心所擔負任務的認知，並瞭解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處置作為，由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府消防局授課，計 38 人參訓。	
		(三) 辦理區域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	3月11日至6月18日期間，辦理新北市緊急應變區內 6 區 52 里居民，核子事故防護應變宣導共計 36 場、6,630 人次，並邀請原能會、區公所防災人員及當地衛生所共同參與。	
		(四) 辦理新北市政府 102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6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	3 月 21 日於本市樹林區原國光客運樹林機料廠辦理新北市政府 102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萬安 36 號）暨災害防救演習，參考日本福島核電廠爆炸意外，模擬強烈地震造成核電廠油槽管線破裂起火，國軍特別出動 97 式核生化偵檢車，針對核災時人員與車輛進行除汙；台電公司出動遙控機器人執行輻射偵測任務，展現防護技術。	
		(五) 辦理核子事故學校疏散演練	9 月 27 日假金山高中辦理核子事故疏散示範演練，計 1,300 名師生參與；另三芝區、石門區、金山區及萬里區內 16 所各級學校除派員現場觀摩示範演練外，並於 10 月底前自行辦理疏散演練 17 場共計 4,700 名師生參與。藉由辦理核子事故疏散演練，建立學生正確的核災應變觀念，並驗證本府所規劃之核子事故各疏散學校與其對應接待學校之應變程序及計畫是否完整，以期於上課期間將學校師生分流疏運及進行短期安置。	
		(六) 辦理核子事故逐里防護教育暨疏散演練	12 月 1 至 20 日期間辦理逐里民眾疏散演練，強化緊急應變計畫區域民眾觀念，使區內民眾瞭解集結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點、防護站、收容所等規劃情形，及更加熟悉核子事故防護行動流程。共計 4 場次，分別為石門區尖鹿里 12 月 1 日，萬里區中幅里 12 月 14 日，三芝區新庄里 12 月 15 日，金山區五湖里 12 月 20 日，共計約 1,000 位民眾參加，並邀請原能會、區公所防災人員及當地衛生所共同辦理。	
二、設備設施之設置與測試及維護	(一)建置核一、二及龍門廠民政廣播系統		針對緊急應變區範圍建置廣播系統，提升災害預警能力。提供當地區公所及其所轄各里執行各項緊急廣播之應用。	
	(二)建置輻射劑量顯示器		建置核一、二及龍門緊急應變計畫區「5-8 公里」範圍輻射偵測值之顯示看板(共 12 組)，作為本市境內核能電廠周圍輻射偵測值之顯示看板。	
	(三)核子事故無線電通報系統		於 11 月完成五分山、員潭子山以及核電廠無線電中繼台架設。	
	(四)辦理資、通、視訊設備維護作業		定期維護核子事故視訊設備並每季至金山前進指揮所辦理視訊系統教育訓練。	
三、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儲備、檢查及	(一)購置輻射防護包		購置 2,298 份輻射防護包，內含防護衣、口罩等防護裝備，藉以保障第一線應變人員執勤安全。	
	(二)購置輻射偵檢儀器		購置 7 組 Thermo SCIENTIFIC/RadEye G10 手持型輻射偵檢儀器，配置於災害應變中心使用。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調 度	(三) 輻射偵檢儀器校正作業	完成儀器(共 37 組)校正作業。	
四、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規及執行事項		(一)辦理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	3 月 11 日至 6 月 18 日針對核一、二廠緊急應變區內居民，以座談會的方式，由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本府衛生局講授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相關知識，並請台電公司列席，解答民眾對核電廠安全的疑慮，俾使民眾了解核子事故發生時的相關防護作為；共計 36 場，約計 6,630 位民眾參與。	
		(二)辦理核安宣導園遊會	6 月 1 日假萬里區萬里國小辦理，藉由校際趣味競賽讓參賽同學能從遊戲中汲取知識，同時規劃各種防災體驗及宣導站、有獎徵答及藝術表演等活動，藉由輕鬆、愉快的方式將各種防災觀念推廣予民眾；約計 2,000 位民眾參與。	
		(三)辦理核安監督委員會	1. 定期(每3個月1次)召開委員會議(3月 28 日、6 月 17 日、9 月 14 日、12 月 26 日)。 2. 舉辦公聽會 (1)8 月 11 日辦理「新北市核能電廠高階核廢料乾式貯存處理」公聽會。 (2)10 月 31 日辦理「核電廠斷然處置措施」公聽會。 3. 核電廠實地訪查 (1)4 月 22 日辦理「新北市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暨「新北市議會」龍門廠聯合訪察。 (2)5 月 21 日至龍門廠訪察消防安全設施。 (3)7 月 25 日至核一廠訪察高、低階核廢料貯存現況及乾式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貯存場所安全性現勘。</p> <p>4. 協助辦理國際專家學者來台進行核安意見交流</p> <p>(1)7月9日侯副市長與海倫寇迪卡會晤，對「核電、輻射危害人體健康」進行意見交流。</p> <p>(2)9月12日新北市災害管理國際研討會，邀請美國核管會副處長 Scott Morris 進行演講。</p> <p>(3)9月13日市長與日本前首相菅直人會晤，對「核電安全」及「日本311複合性災害救援與災後復原」進行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p>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屏東縣)	一、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	<p>(一)102年「核安第19號演習」</p> <p>(二)辦理核子事故災害應變中心人員基礎訓練及進階訓練講習班。</p> <p>(三)辦理核子及輻射事故輻傷宣導教育。</p>	<p>分為8月27日兵棋推演及9月11日實兵演練2部份，強化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各應變人員應變能力及民眾防災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p>5月7日至5月16日辦理「本縣災害應變中心102年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人員訓練」，共計有4梯次，訓練人數達245人，加強本縣應變中心人員對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處置作為及強化核三廠緊急計畫區民眾防護措施應變能力，俾利事故發生或有發生之虞，迅速採取有效因應之道。</p> <p>針對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居民、學生、旅館、民宿業員工、志工及三軍聯訓基地國軍、後備軍人輔導幹部等對象，從5月起至12月於學校、旅館、軍營、鄉鎮公所等處所，辦理15場輻射防護宣</p>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導，宣導人次計 1,300 人，強化民眾核子事故緊急應變防護觀念。	
		(四)村里民宣導教育。	滿州鄉公所於 102 年 5 月 28、29 日假該公所辦理緊急計劃應變區內 2 村村民宣導，宣導村里民人數達 100 人；恆春鎮公所於 102 年 10 月 29 日辦理緊急計畫應變區內 17 里里民宣導 2 場次，宣導村里民人數達 662 人，村里民踴躍參與且具體成效優異。	
二、設備設施之設置與測試及維護	(一)核安告示牌管理維護工作。	102 年度既有恆春地區核安告示牌，「敬告遊客告示牌」、「集結點指示牌」及「收容站指示牌」，由本府警察局分上下半年度進行管理和維護。		
	(二)辦理緊急應變區 5-8 公里範圍民政廣播系統建置。	由本縣恆春鎮及滿州鄉公所辦理緊急應變區 5-8 公里恆春鎮 6 里及滿州鄉 1 村民政廣播系統建置，於 102 年 10 月完成建置。		
	(三)辦理視訊、通訊測試。	定期辦理屏東縣災害應變中心、恆春鎮公所、滿州鄉公所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視訊連線及無線電對話測試及不定期抽測，測試情形良好。		
	(四)辦理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廳舍整理。	因應核安第 19 號演習辦理中央、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前進協調所辦公、資通訊等設備整理購置。		
三、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儲	(一)購置核安搶救用救災器材及應變中心使用相關資訊設備。	1. 購置核災搶救用救災器材及應變中心使用相關資訊設備(如核生化災害初期搶救裝備器材、防護衣等)，分發核子事故緊急應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備、檢查及調度		<p>變分隊使用，可有效提升災害搶救能力；並依鄉鎮應變中心需求規劃購置相關辦理核安演習及講習資訊用品，持續更新及充實各應變中心能量。</p> <p>2. 因應核子事故發生，提升緊急應變救災戰力，掌握救災先機，購置「核生化災防護衣」4組，配發本縣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救災單位使用，充實救災裝備，以維護核子事故緊急第一線應變人員救災安全，並實施救災器材操作教育訓練。</p>	
	(二)辦理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民生物資購置。		辦理購置睡袋、睡墊、盥洗用具、帳篷等民生防災物資。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基)	四、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之劃及執行事項	辦理「核三廠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區內民眾依親意願調查」	因應相關核子事故緊急應變計畫擬定，辦理核三廠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疏散收容自行開車及依親意願普查。	
	一、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	(一)102 年核安第 19 號演習	由本府民政處、社會處、交通旅遊處、教育處、警察局、衛生局、消防局、中山區公所、安樂區公所、七堵區公所及位於緊急應變區內各級學校等相關單位派員前往观摩學習核安第 19 號演習。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隆市）		(二)防救災業務人員教育訓練	於3月4日辦理核災緊急應變教育訓練，邀請原能會及萬里區衛生所派員擔任講師，講授輻射災害應變作業及核災醫療處置及碘片相關說明，參訓人數約50人。	
二、設備設施之置測及試驗維護	(一)建置輻射劑量即時顯示系統	該系統會將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網站內所顯示之全國環境輻射監測值，即時傳送至該電子看板，並約每5分鐘更新1次，以供本市居民了解周圍居住環境輻射監測值。		
	(二)建置民眾防護行動廣播系統	該系統主要作為執行各項緊急廣播之用，核子事故災害發生時，配合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透過本系統發佈掩蔽或疏散等指令，以減少人民生命財產之傷亡及損失，該系統已於102年12月27日建置。		
三、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備、檢查及調度	購置輻射防護包	為因應核子事故發生，完成購置200份輻射防護包，內含防護衣、口罩、護目鏡等防護裝備，並發放予本市第一線緊急應變人員使用，藉以保障應變人員生命安全。		
四、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之劃定及執行	(一)辦理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	於102年3月至5月期間針對本市位於核二廠緊急應變計畫區範圍內3區12里民眾，以座談會方式，由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本市衛生局講授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相關知識，藉此建立民眾正確的核安應變觀念，並邀請台電公司派員列席，一併解答民眾對核電廠之相關疑慮，共計辦理12場次，每場約2個小時，約計宣導965人次。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事項	(二)增訂核子事故民眾防護區域應變計畫	依緊急應變基本計畫及核子事故民眾防護行動規範訂定本市區域民眾防護應變計畫，內容包含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設備、設施之設置與測試及維護，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儲備、檢查及調度，齊他緊急應變措施之規劃及執行事項等，規劃團隊已於 102 年 12 月底提送期末報告送消防局審查，刻由委員審查中。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绌情形：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決算數計 163,425,718 元，較預算案數 163,086,000 元，增加 339,718 元，執行率 100.21%，明細如下：

1.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決算數 162,000,000 元，與預算案數同，執行率 100%。
2. 利息收入決算數 1,265,962 元，較預算案數 1,086,000 元，增加 179,962 元，執行率 116.57%，係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3. 雜項收入決算數 159,756 元，主要係沒收廠商押標金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計 114,850,526 元，較可用預算數 139,241,615 元，減少 24,391,089 元，執行率 82.48%，明細如下：

1.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決算數 41,623,698 元，較預算案數 57,451,000 元，減少 15,827,302 元，執行率 72.45%，主要係汰換本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業務相關之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 IPv6 所需設備費 3,742,000 元，為撙節支出以 2,214,000 元執行完畢，另原定購置美國能源部發展空中偵測系統(AMS)二套 5,500,000 元後由美方改為贈與，及配合 102 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撙節各項支出所致。
2.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決算數 3,072,460 元，較預算案數 3,180,000 元，減少 107,540 元，執行率 96.62%。
3.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決算數 18,169,537 元，較預算案數 24,110,000 元，減少 5,940,463 元，執行率 75.36%，主要係撙節購置固定資產標餘款 5,935,900 元所致。
4.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決算數 46,897,809 元，較可用預算數 48,894,615 元，減少 1,996,806 元，執行率 95.92%。
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 5,087,022 元，較預算案數 5,606,000 元，減少 518,978 元，執行率 90.74%。

(三) 本年度基金來源、用途相抵後，賸餘 48,575,192 元，較預算案數 23,844,385 元，增加 24,730,807 元。

三、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賸餘決算數 48,575,192 元，調整非現金項目一流動資產淨減數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17,032,218 元、流動負債淨增數 1,042,386 元，合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649,796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2,071 元，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6,831,867 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9,356,478 元，合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6,188,345 元。

四、資產負債情況：

資產決算數 166,250,625 元，內容為銀行存款 166,188,345 元、應收利息 44,280 元、存出保證金 18,000 元；負債決算數 2,231,742 元，內容為應付代收款 2,386 元、應付費用 1,040,000 元、存入保證金 1,189,356 元；基金餘額決算數 164,018,883 元，全數為累積餘額。

五、固定項目概況

資產總數 65,560,342 元，內容為機械及設備 27,590,99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7,561,071 元、什項設備 2,476,275 元、電腦軟體 7,932,006 元。

六、其他

102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尚未完成法定程序，爰決算書內有關本年度預算數為行政院核定之預算數。

主 要 表

核子事故緊

基金來源、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163,086,000	100.00	163,425,718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2,000,000	99.33	162,000,000	99.13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162,000,000	99.33	162,000,000	99.13
財產收入	1,086,000	0.67	1,265,962	0.77
利息收入	1,086,000	0.67	1,265,962	0.77
其他收入	-	-	159,756	0.10
雜項收入	-	-	159,756	0.10
基金用途	139,241,615	85.38	114,850,526	70.28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57,451,000	35.23	41,623,698	25.47
購建固定資產	10,467,000	6.42	2,842,643	1.74
其他	46,984,000	28.81	38,781,055	23.73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3,180,000	1.95	3,072,460	1.88
購建固定資產	-	-	-	-
其他	3,180,000	1.95	3,072,460	1.88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24,110,000	14.78	18,169,537	11.12
購建固定資產	21,180,000	12.99	15,244,100	9.33
其他	2,930,000	1.80	2,925,437	1.79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48,894,615	29.98	46,897,809	28.70
購建固定資產	31,211,615	19.14	30,438,464	18.63
其他	17,683,000	10.84	16,459,345	10.0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606,000	3.44	5,087,022	3.11
其他	5,606,000	3.44	5,087,022	3.11
本期賸餘(短绌-)	23,844,385	14.62	48,575,192	29.72
期初基金餘額	161,255,000	98.88	115,443,691	70.64
解繳國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185,099,385	113.50	164,018,883	100.36

備註：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可用預算數48,894,615元，包括本年度預算案數31,843,000元、以前年度保留數17,051,615元。

急應變基金

及餘绌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上 年 度 決 算 數		
金 領	%	金 領		%
339,718	0.21	73,005,390	100.00	
-	-	72,000,000	98.62	
-	-	72,000,000	98.62	
179,962	16.57	982,704	1.35	
179,962	16.57	982,704	1.35	
159,756	-	22,686	0.03	
159,756	-	22,686	0.03	
-24,391,089	-17.52	103,636,938	141.96	
-15,827,302	-27.55	35,901,656	49.18	
-7,624,357	-72.84	2,044,506	2.80	
-8,202,945	-17.46	33,857,150	46.38	
-107,540	-3.38	2,534,935	3.47	
-	-	26,119	0.04	
-107,540	-3.38	2,508,816	3.44	
-5,940,463	-24.64	9,318,290	12.76	
-5,935,900	-28.03	6,048,600	8.29	
-4,563	-0.16	3,269,690	4.48	
-1,996,806	-4.08	45,220,010	61.94	
-773,151	-2.48	21,792,631	29.85	
-1,223,655	-6.92	23,427,379	32.09	
-518,978	-9.26	10,662,047	14.60	
-518,978	-9.26	10,662,047	14.60	
24,730,807	103.72	-30,631,548	-41.96	
-45,811,309	-28.41	146,075,239	200.09	
-	-	-	-	
-21,080,502	-11.39	115,443,691	158.13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案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	—
1.本期賸餘(短绌一)	40,896,000	48,575,192	7,679,192	18.78
2.調整非現金項目			—	—
(1)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17,032,218	17,032,218	—
(2)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1,042,386	1,042,386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40,896,000	66,649,796	25,753,796	62.97
二、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	—
1.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
2.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
3.減少其他資產			—	—
(1)減少其他資產			—	—
4.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
(1)增加其他負債		182,071	182,071	—
5.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
6.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
7.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
8.增加其他資產			—	—
(1)增加其他資產			—	—
9.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
(1)減少其他負債			—	—
10.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82,071	182,071	—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40,896,000	66,831,867	25,935,867	63.42
四、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61,255,000	99,356,478	-61,898,522	-38.39
五、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02,151,000	166,188,345	-35,962,655	-17.79

核子事故緊

平 衡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	166,250,625	100.00	116,450,976	100.00	49,799,649	42.76
銀行存款	166,232,625	99.99	116,432,976	99.98	49,799,649	42.77
應收款項	166,188,345	99.96	99,356,478	85.32	66,831,867	67.26
應收利息	44,280	0.03	24,883	0.02	19,397	77.95
預付款項	44,280	0.03	24,883	0.02	19,397	77.95
預付費用	—	—	17,051,615	14.64	-17,051,615	-100.00
其他資產	18,000	0.01	18,000	0.02	—	—
什項資產	18,000	0.01	18,000	0.02	—	—
存出保證金	18,000	0.01	18,000	0.02	—	—
合 計	166,250,625	100.00	116,450,976	100.00	49,799,649	42.76

附註：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保證資產(負債)金額計 0 元，上年度決算數 0 元。

急應變基金

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2,231,742	1.34	1,007,285	0.86	1,224,457	121.56
流動負債	1,042,386	0.63	—	—	1,042,386	—
應付款項	1,042,386	0.63	—	—	1,042,386	—
應付代收款	2,386	—	—	—	2,386	—
應付費用	1,040,000	0.63	—	—	1,040,000	—
其他負債	1,189,356	0.72	1,007,285	0.86	182,071	18.08
什項負債	1,189,356	0.72	1,007,285	0.86	182,071	18.08
存入保證金	1,189,356	0.72	1,007,285	0.86	182,071	18.08
基金餘額	164,018,883	98.66	115,443,691	99.14	48,575,192	42.08
基金餘額	164,018,883	98.66	115,443,691	99.14	48,575,192	42.08
基金餘額	164,018,883	98.66	115,443,691	99.14	48,575,192	42.08
累積餘額	164,018,883	98.66	115,443,691	99.14	48,575,192	42.08
合計	166,250,625	100.00	116,450,976	100.00	49,799,649	42.76

附 屬 表

核子事故緊基 金 來 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來源	163,086,000	163,425,71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2,000,000	162,000,000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162,000,000	162,000,000
財產收入	1,086,000	1,265,962
利息收入	1,086,000	1,265,962
其他收入	—	159,756
雜項收入	—	159,756
合 計	163,086,000	163,425,718

急應變基金

明 細 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339,718	0.21	
—	—	
—	—	
179,962	16.57	
179,962	16.57	利息收入較預期增加。
159,756	—	
159,756	—	主要係沒收廠商押標金所致。
339,718	0.21	

核子事故緊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用途	139,241,615	114,850,526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57,451,000	41,623,698
超時工作報酬	50,000	-
服務費用	40,720,000	32,939,202
郵電費	-	81,619
旅運費	2,549,000	2,288,20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800,000	11,018,02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60,000	956,803
保險費	-	2,765
一般服務費	4,278,000	5,511,588
專業服務費	19,833,000	13,080,195
材料及用品費	300,000	150,644
用品消耗	300,000	150,644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0,000	300,660
地租及水租	100,000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000	300,66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 之長期投資	15,431,000	7,446,613
購置固定資產	10,467,000	2,842,643
購置無形資產	4,964,000	4,603,97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5,824
規費	-	5,824
其他	650,000	780,755
其他支出	650,000	780,755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3,180,000	3,072,460
服務費用	2,293,000	1,782,307
水電費	100,000	85,883
郵電費	893,000	276,683
旅運費	950,000	655,9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00	95,90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6,000	493,492

備註：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國外旅費可用預算數509,000元，決算數480,624元；業務宣導費可用預算數13,500,000元，決算數10,838,462元。

急應變基金

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額	%	
-24,391,089	-17.52	
-15,827,302	-27.55	主要係汰換本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業務相關之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IPv6所需設備費3,742,000元，發包金額2,214,000元致剩餘，另核子事故空中及海域偵測技術之研發委託研究案撙節4,712,799元及原定購置美國能源部發展空中偵測系統(AMS)二套5,500,000元後美方改為贈與，配合102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撙節各項支出所致。
-50,000	-100.00	
-7,780,798	-19.11	
81,619	-	
-260,791	-10.23	
-2,781,977	-20.16	
696,803	268.00	
2,765	-	
1,233,588	28.84	
-6,752,805	-34.05	
-149,356	-49.79	
-149,356	-49.79	
660	0.22	
-100,000	-100.00	
100,660	50.33	
-7,984,387	-51.74	
-7,624,357	-72.84	
-360,030	-7.25	
5,824	-	
5,824	-	
130,755	20.12	
130,755	20.12	
-107,540	-3.38	
-510,693	-22.27	
-14,117	-14.12	
-616,317	-69.02	
-294,037	-30.95	
45,905	91.81	
417,492	549.33	

核子事故緊

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保險費	104,000	54,081
專業服務費	120,000	120,300
材料及用品費	791,000	1,161,608
使用材料費	94,000	128,367
用品消耗	697,000	1,033,241
租金、償債與利息	50,000	83,27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000	83,27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46,000	45,270
消費與行為稅	32,000	30,420
規費	14,000	14,850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24,110,000	18,169,537
服務費用	1,803,000	1,798,437
郵電費	236,000	235,997
旅運費	159,000	159,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4,000	1,304,000
專業服務費	104,000	99,440
材料及用品費	940,000	940,000
用品消耗	940,000	940,000
租金、償債與利息	37,000	37,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000	37,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1,180,000	15,244,100
購置固定資產	21,180,000	15,244,100
其他	150,000	150,000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48,894,615	46,897,809
用人費用	950,000	811,420
超時工作報酬	950,000	811,420
服務費用	10,675,000	9,019,887
水電費	820,000	638,438
郵電費	660,000	533,819
旅運費	705,000	674,83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100,000	4,362,0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398,000	649,671
保險費	-	61,745

備註：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業務宣導費可用預算數2,250,000元，決算數2,571,290元。

急應變基金

明 細 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項	%	
-49,919	-48.00	
300	0.25	
370,608	46.85	
34,367	36.56	
336,241	48.24	
33,275	66.55	
33,275	66.55	
-730	-1.59	
-1,580	-4.94	
850	6.07	
-5,940,463	-24.64	主要係撙節購置固定資產標餘款5,935,900元所致。
-4,563	-0.25	
-3	-	
-	-	
-	-	
-4,560	-4.38	
-	-	
-	-	
-	-	
-	-	
-5,935,900	-28.03	
-5,935,900	-28.03	
-	-	
-	-	
-1,996,806	-4.08	
-138,580	-14.59	
-138,580	-14.59	
-1,655,113	-15.50	
-181,562	-22.14	
-126,181	-19.12	
-30,161	-4.28	
262,020	6.39	
-1,748,329	-72.91	
61,745	-	

核子事故緊基 金 用 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一般服務費	630,000	771,470
專業服務費	1,362,000	1,327,885
材料及用品費	4,938,000	4,452,325
用品消耗	4,938,000	4,452,325
租金、償債與利息	250,000	1,254,550
地租及水租	50,000	942,4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0,000	312,1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 之長期投資	31,211,615	30,638,053
購置固定資產	31,211,615	30,438,464
購置無形資產	-	199,589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000	5,760
其他	860,000	715,814
其他支出	860,000	715,81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606,000	5,087,022
用人費用	54,000	30,000
正式員額薪資	54,000	30,000
服務費用	3,940,000	3,312,579
水電費	180,000	162,000
郵電費	1,414,000	1,180,98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0,000	244,085
一般服務費	1,526,000	1,725,507
材料及用品費	400,000	56,115
用品消耗	400,000	56,11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 與交流活動費	1,212,000	1,688,328
分擔	1,212,000	1,688,328
合 計	139,241,615	114,850,526

急應變基金

明 細 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項	%	
141,470	22.46	
-34,115	-2.50	
-485,675	-9.84	
-485,675	-9.84	
1,004,550	401.82	
892,450	1,784.90	
112,100	56.05	
-573,562	-1.84	
-773,151	-2.48	
199,589	-	
-4,240	-42.40	
-144,186	-16.77	
-144,186	-16.77	
-518,978	-9.26	
-24,000	-44.44	
-24,000	-44.44	
-627,421	-15.92	
-18,000	-10.00	
-233,013	-16.48	
-575,915	-70.23	
199,507	13.07	編列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4人，預算案數1,341,000元，決算數1,545,567元。
-343,885	-85.97	
-343,885	-85.97	
476,328	39.30	
476,328	39.30	
-24,391,089	-17.52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固定項目增減情形表

中華民國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數	本年度減少數	期末餘額
資產	39,223,766	53,328,766	26,992,190	65,560,342
機械及設備	15,395,182	19,996,211	7,800,403	27,590,9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471,679	26,855,596	15,766,204	27,561,071
什項設備	4,218,369	1,673,400	3,415,494	2,476,275
電腦軟體	3,138,536	4,803,559	10,089	7,932,006

備註：本基金無珍貴動產、不動產。

核子事故緊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案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43,507,000	-	-9,803,981
機械及設備	-	43,507,000	-	-9,803,98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051,615	-	-	9,803,98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051,615	-	-	9,803,981
什項設備	-	2,300,000	-	-
什項設備	-	2,300,000	-	-
合 計	17,051,615	45,807,000	-	-

急應變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合 計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33,703,019	19,996,211	-13,706,808	-
33,703,019	19,996,211	-13,706,808	-
26,855,596	26,855,596	-	-
26,855,596	26,855,596	-	-
2,300,000	1,673,400	-626,600	-
2,300,000	1,673,400	-626,600	-
62,858,615	48,525,207	-14,333,408	-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2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案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兼任人員	13	9	-4	
管理會委員	13	9	-4	
總 計	13	9	-4	

備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有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4人。

核子事故緊

用 人 費 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名 稱	預 算 案 數											
	正 式 員 額	聘 僱 人 員	超 時 工 作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資 遣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用 費 用	總 計
	薪 資	薪 資	報 酬			償 金	費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50,000	50,000	
其他兼任人員										50,000	50,000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950,000	950,000	
其他兼任人員										950,000	950,0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4,000									54,000		54,000
管理會委員	54,000									54,000		54,000
合 計	54,000									54,000	1,000,000	1,054,000

備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項下有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4人，預算數1,341,000元，決算數1,545,567元。

急應變基金

彙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核子事故緊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57,451,000		41,623,698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3,180,000		3,072,460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24,110,000		18,169,537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48,894,615		46,897,809
合 計			133,635,615		109,763,504

急應變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102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量	%	金額	%	
		-15,827,302	-27.55	主要係汰換本會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業務相關之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IPv6所需設備費3,742,000元，為撙節支出以2,214,000元執行完畢，另原定購置美國能源部發展空中偵測系統(AMS)二套5,500,000元後由美方改為贈與，及配合102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撙節各項支出所致。
		-107,540	-3.38	
		-5,940,463	-24.64	主要係撙節購置固定資產標餘款5,935,900元所致。
		-1,996,806	-4.08	
		-23,872,111	-17.86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可用預算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額	%
用人費用	1,054,000	841,420	-212,580	-20.17
正式員額薪資	54,000	30,000	-24,000	-44.44
超時工作報酬	1,000,000	811,420	-188,580	-18.86
服務費用	59,431,000	48,852,412	-10,578,588	-17.80
水電費	1,100,000	886,321	-213,679	-19.43
郵電費	3,203,000	2,309,105	-893,895	-27.91
旅運費	4,363,000	3,778,011	-584,989	-13.4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950,000	15,475,948	-2,474,052	-13.7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58,000	3,648,051	-1,209,949	-24.91
保險費	104,000	118,591	14,591	14.03
一般服務費	6,434,000	8,008,565	1,574,565	24.47
專業服務費	21,419,000	14,627,820	-6,791,180	-31.71
材料及用品費	7,369,000	6,760,692	-608,308	-8.25
使用材料費	94,000	128,367	34,367	36.56
用品消耗	7,275,000	6,632,325	-642,675	-8.83
租金、償債與利息	637,000	1,675,485	1,038,485	163.03
地租及水租	150,000	942,450	792,450	528.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87,000	733,035	246,035	50.5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7,822,615	53,328,766	-14,493,849	-21.37
購置固定資產	62,858,615	48,525,207	-14,333,408	-22.80
購置無形資產	4,964,000	4,803,559	-160,441	-3.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6,000	56,854	854	1.53
消費與行為稅	32,000	30,420	-1,580	-4.94
規費	24,000	26,434	2,434	10.1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12,000	1,688,328	476,328	39.30
分擔	1,212,000	1,688,328	476,328	39.30
其他	1,660,000	1,646,569	-13,431	-0.81
其他支出	1,660,000	1,646,569	-13,431	-0.81
合 計	139,241,615	114,850,526	-24,391,089	-17.52

緊事故子核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案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16,259,000	13,890,376
國外旅費	509,000	480,624
業務宣導費	15,750,000	13,409,752
統計所需項目	11,038,000	12,199,659
計時及計件人員酬金	4,908,000	6,283,05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166,000	1,113,042
購置電腦軟體	4,964,000	4,803,559

急應變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項	%		
-2, 368, 624	-14.57		
-28, 376	-5.57		
-2, 340, 248	-14.86		
1, 161, 659	10.52		
1, 375, 058	28.02	主要係緊急應變計畫區由5公里擴大為8公里，擴大辦理家庭訪問計畫增加僱用工讀生5,511,588元所致。	
-52, 958	-4.54		
-160, 441	-3.23		

主辦會計人員：

主計室陳美珠
代理主任

基金主持人：

副主任周源卿